

最新红楼梦的读书感悟 红楼梦读书心得感悟(汇总5篇)

环保宣传是让人们明白环境对我们的重要性，从而改变行为的有效途径。环保宣传可以与学校、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展环保教育和培训活动。下面是一些简洁有力的环保宣传语，希望能够让大家更加关注环保问题。

红楼梦的读书感悟篇一

中国有四大名著《水浒传》、《三国演义》、《西游记》和《红楼梦》，部部皆是精彩绝伦，而作为一个女孩子，前三部对我而言没有多大兴趣，它们涉及到了军事、政治、神话，所以最吸引我的非《红楼梦》莫属了。

《红楼梦》带着忧伤、凄凉的气氛，让人常常想落泪，而里面的诗词之多又让人不得不折服其下，怪不得有那么多人研究《红楼梦》呢。

故事讲的是一个家族的兴衰，一个家族的大小故事。主人公为贾宝玉，他应该说来是一个柔中稍稍带刚的男子，他的柔有部分是因为环境所致，他们家上上下下几乎都是女性，掌管全家的也全是女子，自然而然地就应了一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们的家族是因为家中一女子进宫当了皇帝的宠妃而盛起，于是他们天天吟诗作乐，而其中又有两女子非提不可，那便是薛宝钗和林黛玉。林黛玉生性猜忌，多愁善感，可贾宝玉偏偏就是喜欢她，她身子弱，老祖宗看不上她，便骗贾宝玉与薛宝钗成亲，林黛玉闻讯气死，而当贾宝玉揭开喜帕发现并非林黛玉，而林黛玉又身亡，悲痛欲绝，出家当了和尚。

这里的是是非非是“剪不断，理还乱”，让人看到古时婚姻的纰漏，它们往往全有父母处理，什么“指腹为婚”，更为

可笑的是，他们有时从未见过面便稀里糊涂地成亲了。而且古时女子争着要进宫，因为那样可以使家族富贵，可皇帝有上千嫔妃，得宠一时，没多久又要被淡忘了，她们又何苦进宫呢？皇帝姥儿们饮酒作乐，衣食无忧，而老百姓则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生活之苦让人难以想象，也怪不得有了一次又一次的起义“造反”了，祸害之缘还是在于皇帝身上啊。这一出出的悲剧让人心寒而又愤怒，让人不由得痛恨起古时的苛捐杂税，它们把老百姓一步一步往火坑边上推，真让人深恶痛疾。

我总认为红楼梦的伟大之处在于它体现了一种败落的趋势，不管是家族的，爱情的，仕途的，都是走向没落，这在喜聚不喜散，爱好大团圆结尾的中国古典小说中并不多见。

我不得不感谢续者高鄂，尽管他在很多方面跟不上曹雪芹的思想，但他至少让黛玉死了，管她登仙还是辞世，至少她别了宝玉，很好很好。

不是说我天生残忍喜欢看别人的悲剧，但是，不是有句话说吗？塞翁失马，焉之非福？对于黛玉这样一个脆弱的封建少女来说，死，是她的解脱，是她所有悲剧的终结，是她的幸福。当她在地下安静的沉眠时，看着宝玉仍在凡世寻找出路，不得不说，她还是幸福的。

或许两个人都是浪漫的人，浪漫的人天生就不该相遇，因为生活不是浪漫，生活会将浪漫消磨得一干二净，最终，红玫瑰变成了墙上的蚊子血，白玫瑰成了胸口粘着的白米饭。所以，就让浪漫在最美的时候画上句号，在彼此的心中，留下幸福的回忆。

可是也许你会说，黛玉死的很悲惨，一点也不浪漫，关于这点，我是不赞成高鄂的续书的，也许曹雪芹的本意非此，也许黛玉确实应该泪尽证前缘，这样不是更好吗？她牵挂着宝玉，用她全部的热情为这一知己痛哭，怀着深深的思念，这样的

死，何尝不是高贵神圣的，然而高鄂没有这样写，他最终让黛玉很庸俗的指天愤恨，气极而亡。这不象我们认识的那个高傲自赏的黛玉，反而象个情场失意的一般女子。

尽管如此，她最终是在贾府垮倒前离开这是非之地的，否则以她的脆弱，恐怕受不了那么大的刺激。宝玉是个纨绔子弟，他不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他能给予黛玉的其实很少，谈不上保护与安慰，他自己尚且是需要别人保护的弱者，所以在他身边，黛玉是得不到幸福的。

所以能带着回忆离开他，是一种幸福。宝玉自己能给予黛玉的只是几句好话，他连痴情都谈不上，看看宝钗的下场，不得不说黛玉是幸福的，当然有人说宝钗需要的只是宝二奶奶的宝座，她并不在乎宝玉，是这样吗？难道有一个天生喜欢孤独的女子吗，不管怎么说，寂寞的独守空房总是悲惨的。何况所谓宝二奶奶的宝座她是不是坐上了还是个问题。

我一直疑心宝玉并不是因为黛玉而离开贾府的，否则他不会娶宝钗。他最终的出世是因为他的世界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变化，他的象牙塔坍塌了，他终于明白他的斗争，他的思想其实全部是依附于家庭，他的家倒了，他的一切也完了，什么思想啊，斗争啊，统统没了，他不得不离家出走，也许是为了避祸。

可以试想一下，你能想象黛玉洗手下厨做羹汤的场景吗？穿着破衣烂裙，甚至是要依靠袭人的救济，然后她当然无法再刻薄人，说闲话，只能独自垂泪，不关爱情，而是生活。当生活给宝黛的爱情画上巨大的问号时，黛玉能一如既往的爱着宝玉吗？我想不会，恐怕是要大水狂淹龙王庙的。然后宝玉最终受不了家庭的压力，还是一走了之，这是很有可能的，他没有照顾好宝钗，负担不起生活，同样对于黛玉，他也不过如此。

另一种可能，万一贾府能重整旗鼓，兰桂齐芳，黛玉和宝玉

依旧过着他们幸福的日子，多少年以后，宝玉也许会突然发现黛玉皱纹满面，然后会发现身边的袭人竟如同当年的赵姨娘，然后爱情就在岁月中流逝，然后宝玉会回忆那个珠圆玉润的宝姐姐。

其实爱情就是很短暂的，至少这横刀截断的爱情给了我们很多美好的幻想和期待，就象杰克之于罗丝，他是她生命中最美的回忆，却不是唯一。

“霁月难逢，彩云易散，心比天高，身为下贱。风流灵巧惹人怨。寿夭多因诽谤生，多情公子空牵念。”

曹雪芹先生对晴雯的态度可以由这首词看出来，曹雪芹先生认为她是霁月在天，她的人品很是难得，光明磊落，她会寿夭是因为周围环境的黑暗，可见曹雪芹对她的基本态度还是肯定的。

但是我却要反过来说一说，因为曹雪芹先生写这部书时，常是照着本来的面貌还原生活，所以他即使偏向这个有傲骨的奴才，但在写作中仍是写出了她众多的毛病，其中当然也有很多是她致死的原因。

首先，很多书里为了表扬这个拥有反抗思想的奴才就会把她描写成一个先进的战士，其实呢？她真的有大家说的那么有思想吗？错，她充其量也就是和宝玉一样，一方面，她认识到这种看似舒适的生活其实就有着对她们这样人的压迫，但另一方面，她却是离不开这种生活的，她只能依附于这种生活，离开这种生活回到贫困的家中，她也就象刚开的剑兰送入猪窝一样，夭折了。

其次，她是不是真的就是个奴才呢？当然不全是。虽然她身份低微，她是没有父母被卖入贾府的，但是她却被老太太收在身边，而且还可以将自己的哥哥也介绍进府，后来跟了宝玉，也是房里数一数二的大丫头，在贾府的金字塔结构中，这种

大丫头其实就是仅次于主子的二主子。什么是奴才呢？在大观园中有比她身份更低微的人，婆子，老妈子，即使就在一个怡红院，其中也有一干小丫头是听她们差遣的。这种大丫头有时权利很大，可以代主子管教小丫头，如果说主人欺负奴才是封建社会的一种无奈的话，那奴才之间互相比大小，互相争斗就是可悲，在有一回中，晴雯处罚偷东西的小丫头坠儿时，先掐先打还拿簪子戳，最后就一句话把她赶出去，还让别人无可辩驳，这中间，小丫头有错，但是晴雯也确实是有倚势压人的嫌疑，而且那狠辣的态度，也很有凤姐遗风。

第三，晴雯是不是真的不爱宝玉呢？我个人意见，她是爱的。请看，她总是与袭人拌嘴，虽然这有很大一部分是她看不惯袭人，但是其中就没有一点嫉妒吗？袭人说了句“我们”，就被她抓住把柄大加讽刺。她还讽刺麝月，看不得麝月得了两件太太给的衣服就喜笑颜开，但是后几回，她却抢着送东西说也要去“显个好”，宝玉给麝月梳头时，她躲在门口偷听，她其实很多时候都在注意这宝玉，注意着和宝玉接近的丫头，例如小红和宝玉略有交集，就被她粗暴打断。她曾笑着说“没什么我不知道的”就是因为她时时在注意！但是晴雯是有骨头的奴才，她不愿卑微的爱一个人，她总想要和宝玉站的平等一点，她不能象袭人那样谦卑的爱一个人，她有她的特点，有点象野蛮女友，漂亮却不温柔，袭人曾笑宝玉“每天不挨她两句硬话衬你，是再也过不去的”，可见，晴雯这种欲擒故纵，以退为进的手段还是有用的。

第四，晴雯的志向，晴雯能有什么志向呢？她反抗性再强，她能知道反抗什么吗？她茫然的斗争着，其实都不知道斗争什么，她期望得到的是什么呢？平等？怎样的平等？她一个从小生活在富贵乡中的女孩，也算是娇生惯养的了，她离开这个富贵锦绣地，她能做什么？她的苦恼有很大程度上是不知道该怨什么该争取什么，她明白自己身份卑微，是无法和宝玉站在同一高度的，但是她却想能那样，她的最高目标，也不过就是可以成为小姐与宝玉谈个平等的恋爱。她的悲剧就是因为希望的比得到的多，她的心太高，所以永远无法和袭人一样随遇

而安，于是总是痛苦着。

第五，晴雯的人际关系，晴雯为什么会落得那个下场的，很大一部分是因为她极度失败的人际关系，她不能得到上级的垂亲，这很正常，即使现在一般人也是不喜欢这种倔强人的；她也没法得到下级的好感，她喜欢仗势欺人，她看不起比她更卑微的人，凡事都要占先，所以一但事发，一群人就将她告倒，最后落个被扫地出门的下场。这点在我看来真的不如袭人，袭人远比她有交际的手段。

红楼梦的读书感悟篇二

《红楼梦》打动过千千万万的读者，也影响过千千万万的人。《红楼梦》在中国可谓地道的名著。它以凄婉的感情为主线，描绘了封建贵族阶级的兴亡史。其主人公的感情杯具，其实也是他们(她们)的性格杯具，当然也更是封建社会的牺牲品。

林黛玉，一个终日哭哭啼啼的，不怎样健康的女人。贾宝玉是怎样搞的，放着那么多的红润佳丽不要，怎样会偏看上一个终日病病歪歪的老病号呢在重看《红楼梦》的时候，发现一个个佳丽都有些俗气，在对贾宝玉的爱上，无人可比林黛玉的独特和刻骨铭心。林在临死前曾说过一句话：“质本洁来还洁去。”，说的一点都不错，在咽气前她也只是喊着“宝玉你好”——这种对感情的专注精神是每一个男人都愿舍弃的，更不要说生来就是情种的贾宝玉了。

在文学是史上，《红楼梦》被称为我国古代长篇小说中现实主义的高峰，其深远的社会影响并不仅仅在于它高度的思想性，更在于它无与伦比的艺术价值。

《红楼梦》以贾府为中心活动舞台，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杯具感情故事为主要资料，经过对贾、王、史、薛为代表的封建贵族家庭由盛至衰的发展过程及豪华奢侈生活的生动叙述与描述，客观而真实地揭露出封建社会的腐朽与黑暗，并明

白无误地预示了其无可挽回的覆亡趋势。

《红楼梦》又是一部充满想象的书，它留给人们太多的奇想、遐想、神话，还来不及好好梳理，所以需要我们的智慧的信息……它使我们猜测，使我们迷惑，使我们进入了另一个世界。于是我们觉悟了：原本世界上有那么多种有待探索和发现的世界。

《红楼梦》更是一部百科全书，并且不仅仅是封建社会的。几乎是，我们的一切经历经验

红楼梦每5回读书心得感悟2

红楼梦的读书感悟篇三

《红楼梦》，一部含笑的悲剧。描写了一个封建贵族家庭有融化走向荣华，而且还大胆的控诉了封建贵族阶级的元耻和坠落，指出他们的种种虚伪、欺诈、贪婪、腐朽和罪恶。他不但指出这一家族的.崩溃和死亡，同时也暗示了这一家族所属的阶级和社会的必然崩溃与死亡。

红楼梦里有很多我喜欢的人物，比如贾宝玉、袭人、宝钗……但我喜欢的人物是林黛玉，因为作者把林黛玉与众不同的特点都描绘了出来，林黛玉幼年丧母、体弱多病、红颜薄命、身世可怜。

在《黛玉葬花祭花魂》这篇文章里面，突出了林黛玉的多疑与敏感，多疑表现在黛玉在敲怡红院时晴雯没有开门，黛玉又听见宝钗与宝玉在里面说说笑笑不禁流下了眼泪。敏感表现在宝玉来找黛玉黛玉哭个不停。

红楼梦的读书感悟篇四

《红楼梦》作为国学经典，引得无数学者为之“折腰”，出了许多的“红学家”。今天，我便也来当一回这红学家，谈谈我读红楼的感想。

首先，我觉得这本书并不只是单单一本爱情小说所能概括。作者为写此书，寒窗几十载，对医药、园林、建筑、书画、诗词、烹调、服饰、花草、古董等，都有所研究。整部书对研究探讨清朝风俗民情很有帮助，它仿佛是当时生活的小百科，无所不包，无所不有。怪不得至今还有许多红学家专门研究此宝。此书所现之人情世故，官场是非，在今天都屡见不鲜之深，可真谓看一遍两遍不少，读十遍八遍不多。对于我精读此书是对吾之文学素养起巩固、提高，以致于升华之用，大有相见恨晚之情。

第三，我以为程伟元、高鹗的续写不成功。虽基本符合上面的曲线原则，没有生搬硬套强加于前文之嫌，但终究是焊接产物。他俩根据原作的暗示，追踪前80回的情节，完成了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的恋爱婚姻悲剧，安排了其他一系列人物的命运结局，使《红楼梦》成了一部完整的书，从而推动了《红》在社会的传播，扩大了它的影响。可是，后40回写了宝玉中举和家业复兴，违背曹雪芹的原旨；在人物描写和情节构思方面有一些歪曲和庸俗的笔墨，和曹雪芹的原著有很大距离，近来又有人写了后40回，竭力鼓吹完美，但再怎么样也只能阿里基斯追乌龟，红楼梦的后40回将是一个永远的迷。

第四，也就是《红楼梦》鲜明的人物形象。就拿王熙凤这个给人印象最深的人物来说，她“模样又极标致，言谈又爽利，心机又极深细”，目光四射，手腕灵活日理万机，指挥若定。宁国府秦可卿的丧事，特意邀请她去主持操办，她一去就看出宁国府的五大弊端，并提出一整套治理整顿措施。王熙凤威重令行，旁若无人，形成“脂粉须眉齐却步，更无一个是

能人”的局面。这位王夫人的内侄女争强好胜、追慕虚荣，具有很强的权势欲。贾府这位年轻俊俏，素有“凤辣子”之称的女当家伶牙俐齿，处处讨贾母、王夫人的欢喜，曲意奉承，插科打诨，无所不至。总之，王熙凤是一个集漂亮、聪明、能干、贪婪、狠毒于一身的复杂形象。作者还按照生活的逻辑，表现人物，阐发主题的需要，对众多的辅助人物作了精心的安排，使每个辅助人物不但具有自身的意义，而且能体现出多方面的意义和作用来。刘姥姥三进大观园就是这方面的一个范例。刘姥姥的一进大观园安排在小说的第六回，当时情节尚未充分展开，作者借刘姥姥这一辅助人物，从社会最底层这样一个视角，来写贾府的显赫气派。通过刘姥姥这样一个乡下的穷老婆子的眼睛，写出了凤姐的虚骄、矜持。刘姥姥第二次进入大观园的时候，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三人之间的关系正处在微妙的阶段，贾府在表面上正处于繁花似锦的时期。作者将刘姥姥和贾母这样两个地位悬殊的老太太作了巧妙的对比。贾母趁此机会极大的满足了自己的优越感；刘姥姥则为了讨得一些封赏，心甘情愿的出乖露丑，充当老爷太太、少爷小姐的笑料。刘姥姥第三次进大观园时，贾府大势已去，刘姥姥救了巧姐。这样，刘姥姥无意中成了贾府盛极而衰的见证人。

最后，还是说说它的艺术成就，鲁迅曾经指出：“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鲁迅所谓的“都打破了”指的是“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以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红楼梦》没有把人物写某种思想或性格的化身，更没有把人物当作说教的工具。作者以细腻的笔墨展现了生活本身所固有的生动性、丰富性和复杂性。《红楼梦》打破了传统小说的单线结构。它以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的恋爱、婚姻关系为中心线索，同时展开贵族大家庭的其他人物、事件的描写。在紧紧抓住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恋爱、婚姻悲剧的同时，展开广阔的社会环境描写，从而写出了产生这一悲剧的社会根源。

其实，关于红楼梦中可论的东西还有很多很多，我才刚究出些皮毛而已，但碍于自己阅历浅薄，知识贫乏，无奈只得就此搁笔。

红楼梦的读书感悟篇五

黯淡了刀光剑影，远去了鼓角铮鸣。当西风古道不再有漫天的黄沙，丝绸也带不走那悠扬的驼铃。当以前的辉煌成为往事，传说成了永垂不朽的奏鸣。但一个发生在清朝封建家庭的动人感情杯具，在曹雪芹的笔下成为万世品读的经典。让多少人为它垂泪，让多少人为它感动啊！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前世的情缘，后世来还。一段神话，揭开了尘封的记忆；一块宝玉，勾出如烟如云的世事，如醉如痴的想念；一脉情思，让我们回味无穷再三。

“两弯似蹙非蹙?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闲静似娇花照水，行动如弱柳扶风。”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正如她的名字。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她有着的是一种纯真的性情。怀有一番，随心随性的洒脱与不拘小节的天真。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着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不教污掉陷渠沟，一如碧玉般盈澈。但是生不逢时的感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一如碧玉般盈澈。一个聪明多才、美貌体弱的病态美人。这么一个柔弱的女子，无视世俗的传统规律，反其道而行之。在经受了无数摧残之后，生命尽头到来之际，封建社会的狰狞面目加速了她的香消玉陨。“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假假真真，让人琢磨不透《红楼梦》中的一切，林黛玉作为灵魂人物，她与常人不一样，她就是她，一丛清高孤傲的、孤芳自赏的空谷幽兰。林黛玉的自卑情结是命运所

赐，也以此写成了她的命运。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黛玉就这样在宝玉的婚庆锣鼓声中离开了人世。在孤独无依的世界上，宝玉是她心中永远的温暖；在情爱无傍的世界上，宝玉是她心中永远的伤痛。“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看似只是淡薄的伤春感伤之词，却透着字字血泪，有一种无法抑制的悲伤与凄迷，不染红尘，恰如天宫绝唱。这也成为了林黛玉一生的写照，短暂的绽放后，便如落花一般凋零。黛玉对于感情的追求，同样是执着而单纯的。虽然她得到了宝玉对于她的真心，封建历数却注定不能给他们一个圆满的成全，于是，贾母等人设计偷梁换柱，扼杀了他们的真情。鲁迅先生以前说过：“杯具就是把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别人看”黛玉的感情，同样是这样。剧，便是毁灭了她的全部。她的性格，决定了她不可能得到她所期望的承认。然而，一介弱女子，又有怎样的气力，去抵抗这种无情的判诉？最后的潇湘馆内，她安静地焚烧着她的尘缘一世，如同焚烧着她一颗欲哭无泪的心，这已经成为她唯一能做的。可焚化成灰的一点光明，又怎能照透封建社会的黑暗无情，她已是心如死灰，没有字字血泪的控诉，没有寻死觅活的胡闹，她在生命的最后选取了安静地离开。

“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这几句判词，注定了宝钗是红楼数场杯具中的一个。。薛宝钗家境富足，从小饱读诗书。理解的是极为全面而正统的教育。贾母总是夸她“沉静宽厚”。这正是她从小被教育过的为人方式，也是古代女子应有的美德。宝钗是全剧中真正的强者，她从不再人前为难他人，不与人正面起冲突。她的才华绝不在颦儿之下。我很是最佩服她，她说话从不造次，不该说的话绝不多说，即使是顽话，也是极为留意，甚至是无懈可击。宝钗为人圆滑，讨人喜爱，她最终最终独守空房，也不免令人觉得有些惋惜。宝钗也是封建礼教的牺牲品，她以林黛玉之名嫁入贾家，也深知宝、黛二人心意相通，却无力抵抗。薛母再疼她，也无能为力，贾母如此有诚意，自己

又怎生婉言拒绝?何况，薛蟠之事，贾家也尽了不少力，宝钗也不想为难母亲。最后，她已怀身孕，宝玉仍是舍她而去，出家为僧，留她独守空房。说来，得人心又如何?最终也未得幸福!闲来无事仰望月，无语能诉，唯有泪空流!

史湘云是以”天真豪爽”为其性格特征的。她并不象黛玉恃才自傲，也不似宝钗藏拙，她不一样于黛玉的柔弱，宝钗的端雅，兼有黛玉的才气和宝钗的大度，一举一动都爽朗大方。自小父母双亡，与林黛玉的身份颇为相似。但是她与具有叛逆性格的林黛玉之间几次发生冲突时，总是站在薛宝钗一边，对林黛玉进行露骨的攻击，因此，史湘云只能归到封建制度的拥护者的行列里。终究遭受封建礼教下的种种迫害和冷漠。云散高唐，水涸湘江。这是尘寰中消长数应当，何必枉悲伤!

“你死了，我去做和尚。”他看似没有摆脱命运的束缚，但命运业已不能束缚住他了，他既不是为颦儿去做和尚，那就是为自己，他也不像世人为了“得道成仙”，而是了无牵挂，看尽红尘。

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一个枉自嗟呀，一个空劳牵挂。一个是水中月，一个是镜中花，想眼中能有多少泪珠儿，怎经得秋流到冬尽，春流到夏!一边是木石前盟，一边又是金玉姻缘。一边是封建社会下务必追求的功名光环，一边是心驰神往的自由之身。曹雪芹笔下的《红楼梦》为我们展现了这场无声的较量。贾宝玉和林黛玉的杯具爱情故事浓缩了这场较量的全部硝烟，“丢弃了不离不弃黄金琐，忘记了莫失莫忘通灵玉”，书中对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红粉痴恋描述得震撼人心。感情的凄苦，本是情投意合，情意绵绵。宝玉是她唯一的知己，可天不由人。我实在是为他们的感情而感到悲哀不值，更为他们悲惨的命运而惋惜。